

合同编号：____/____

合同自编号：____/____

项目编号：____/____

●本合同须加盖甲乙双方骑缝章有效

云南省政府采购

(委托采购)

合 同 书

签订地点：云南省安宁市

云南省财政厅 制

甲方（采购人公章） 名称： 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安宁市沿川北路5号
邮编： 6503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朱云萃
项目（技术）负责人： 刘A
电话： 68787838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乙方（供应商公章） 名称： 昆明卓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 云南省昆明市官渡区春城路219号东航
投资大厦705A室
邮编： 6502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王国
经办人： 杨坪
电话： 13769174074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丙方（鉴证方公章） 名称： 云南沐辉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 安宁市金康路水逸居小区3-2-101
邮编： 650300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经办人：
电话： 0871-68727200
签订日期： 2023年11月16日

为充分发挥各方力量，共同做好2023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根据“2023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询价比选会议”决定，甲方决定将此工作（详见本合同第一条）交由乙方承担完成，双方就有关问题形成以下协议：

第一条 工作内容及要求

为确保本次项目顺利完成，本合同所包括的委托调查任务共五项：

（一）采集安宁市全市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信息并填入个人登记表；

（二）采集安宁市全市9个街道，102个社区居委会（村委会）的基本状况信息，并填入社区登记表；

（三）完成2023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的相关培训事宜。

（四）完成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的数据录入、比对和上报工作，并协助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通过省级的数据审核和验收事项。

（五）开展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培训会工作，对调查员进行《2023年基本状况调查业务培训》《系统操作讲解》《质量控制细则》等方面的培训，负责培训会开展的所有相关

事宜。

第二条 工作成果与提交

1、乙方所有工作成果的内容、要求、数量、提交时间和提交方式均以甲方要求为准。

2、乙方应同时提交甲方所要求的与本次工作有关的成果，需提交安宁市持证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表并录入系统，其具体提交时间和方式由甲方根据省市残联有关要求确定，并结合实际工作需要补充完善。

3、本合同签订以后，甲乙双方对本次调查委托工作进行编制安排，由甲方对乙方团队人员构成、具体调查成果、提交时间、提交方式予以明确。

第三条 工作时限和进程

1. 根据上述调查工作的期限安排，乙方负责并投入相关调查工作的时限为：2023年11月15日至2024年11月14日（原则上以签订合同调查开始至上报昆明排名结束）

2. 上述工作的具体进程根据国家、省市要求的相应工作方案和规定进程确定。

3. 如因国家、省、市对上述工作的时间和进程予以调整而发生工作时限与进程变动时，甲方可根据实际需求将工作时限

和进程进行调整，乙方无条件予以同意。

第四条 工作责任及质量控制

1. 甲方同意乙方为上述调查工作的实施单位，并确认杨坪（联系电话：13769174074）为上述调查工作负责人，总体负责项目的组织实施工作。未经甲方书面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换负责人。

2. 乙方应就上述调查工作的实施工作设立相应的工作团队，落实相关工作人员。工作团队具体人员构成和工作任务待协议签署后由乙方确定并提交甲方认可备案。

3. 为配合乙方开展上述调查工作有关事宜，甲方确定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为上述调查工作甲方协调和监督机构，并确定刘凡（联系方式：0871-68782838）为甲方项目负责人，总体负责对乙方的协调和督查，甲方项目负责人负责与乙方沟通、处理、指正、修改本合同履行中的相关事宜。

4. 甲方有权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检查、监督和管理。在合同履行期间，甲方可根据需求和上级有关要求对相关工作进程和内容进行调整和细化，乙方应给予积极配合。

5. 工作过程中，乙方应根据各个调查工作的时间节点及时向甲方报告工作实施进展情况，并接受甲方对项目实施情况所

进行的检查、监督和管理。

6. 乙方应遵照合同约定认真履行合同，在约定时限内完成上述调查工作的各项工作内容，及时按照国家、省、市有关规定和要求提交规定成果，确保工作质量和成果达到相关要求。

第五条 双方职责

1. 甲方职责

甲方作为委托方，其工作职责是充分发挥自身的管理和协调职能，做好上述工作的总体部署、协调和具体工作的指导、检查与监督，并为乙方的具体实施工作提供必要的支持和帮助。甲方具体职责包括：

- (1) 负责上述工作的总体部署、相关协调和检查监督；
- (2) 负责上级部门下发的有关上述工作的通知、文件、要求、资料等的接收与传达工作；
- (3) 负责上述工作过程中与上下级及同级部门之间的协调联系以及内部之间的协调配合工作；
- (4) 负责为乙方提供上述工作所必需的条件支持，包括必要的工作场地、设施、设备、经费等；
- (5) 负责对乙方上述工作的质量检查、进度监控、相关成果的审定与验收等事宜；

(6) 负责对乙方的核心成员进行日常工作的任务分工及管理，确保乙方驻点团队顺利开展工作。

2. 乙方职责

乙方作为受托方，其工作职责是充分发挥自身的专业技术优势，重点做好上述工作的组织实施工作，并协助甲方完成国家、省、市有关部门要求的其它相关工作。乙方具体职责：

(1) 针对上述工作建立专门的工作团队，确定核心管理人员，报请甲方确认，并根据省市对上述工作的安排和调整，及时进行人员部署，合理安排工作进程，确保工作圆满完成；

(2) 在上述工作规定时限内完成本合同第一条所约定的各项工作，并按照省市相关规定和要求按时按质提交相应的工作成果；

(3) 在工作开展期间，乙方出现的人员安全事故及导致的人身损害赔偿 responsibility，由乙方自行承担。

(4) 乙方有义务保证本项目工作人员的基本稳定，如确有必要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应及时向甲方报备。应更换该项目工作人员而给甲方造成工作延迟或者其他损失的，乙方应按本合同约定向甲方承担责任。

第六条 项目经费与拨付

1. 上述调查工作经费【包含税款】总计为人民币，（小写：¥232300.00），（大写：人民币贰拾叁万贰仟叁佰元整）。

除以上工作经费外，乙方不得就本项目向甲方额外主张任何费用。

2. 上述调查工作经费拨付按照每年分期实施：签订合同后，由甲方收到乙方开具的发票后30日内支付该年度的合同项目金额80%（¥185840.00）给乙方作为项目启动经费，于项目结束后完成剩余款项支付。上述调查工作经费由乙方根据项目进程安排使用，每次拨付前，乙方应向甲方开具正规发票，否则甲方有权延迟付款且不承担违约责任。

3. 上述经费为甲方针对乙方开展上述调查工作所支付的全部经费。乙方应在上述经费总额约束下完成合同约定的全部工作内容并确保工作成果符合甲方上级部门的规定和要求。

第七条 违约责任

1. 乙方根据甲方提出的要求，按合同规定的进度和标准向甲方提交工作成果。乙方对其提交的工作成果负责，并负责对工作成果出现的遗漏或错误无偿进行修改、补充直至符合合同约定标准为止。在合同期限内，乙方工作不符合甲方要求，经甲方提出2次仍不修正的，甲方有权单方面解除本合同，乙方应当将已完成工作成果交付给甲方，剩余款项甲方不再支付。

2. 乙方除自然力（台风、龙卷风、地震、冰雹、大雨等）、政府、战争、火灾等不可抗力之因素外，应按本合同约定之要求，完成各项工作，否则视为乙方违约，此种情况下，甲方有权单方面终止执行本合同。

4. 如甲方未能按本合同约定的时间付款，每逾期一天，乙方有权向甲方提出合同总额1%违约金赔偿。（自然灾害及不可抗力的因素除外）。

5. 乙方在服务过程中知悉的甲方秘密泄露给第三方的，应支付按本协议总金额的10%计算的违约金给甲方。

6. 因一方原因，合同无法继续履行时，应通知对方，办理合同终止手续，并有责任方赔偿对方由此造成的经济损失及支付按本合同金额10%计算的违约金。

7. 约定守约方为主张权利所产生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均由违约方承担的字样。

第八条 知识产权和保密协议

1. 上述调查工作实施过程中产生的各项成果的产权为甲方所有。未经甲方许可，乙方不得以任何方式对外披露、使用有关的项目成果。

2. 乙方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必须严格遵守统计法律法规和相关制度要求，对与上述调查工作有关的中间资料和已形成的有关成果，及时采取有力措施承担相关保密义务。如因不履行或履行不当，除承担所造成的损失外，亦须承担由此所产生的法律责任。

第九条 争议处理

1. 在实施过程中，如遇到本合同未尽之事宜，由甲乙双方协商解决。如需对本合同条款进行调整，应由甲乙双方共同协商，并签订补充合同。

2. 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合同时，应及时通知另一方，甲、乙双方均应采取有效措施减轻损失，同时终止本合同。

3. 合同在履行过程中发生争议的，甲、乙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时，双方均有权向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起诉。

第十条 其他

本合同一式五份，招标代理一份，甲乙双方各执两份，自甲、乙双方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生效。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本合同签章页)

合 同 签 署 页

甲方(盖章): 安宁市残疾人联合会

法人(签章): 朱云萃

项目管理责任人(签字): 刘A

2023年 11 月 16 日

乙方(盖章): 昆明卓盟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签章): 王国



项目管理责任人(签字): 杨坤

2023年 11 月 16 日

乙方指定收款银行账户如下，作为本合同全额收款唯一账户。

开户银行: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昆明武成支行

帐号: 730 171 01826 000 89961

附件：乙方营业执照复印件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营业执照		扫描二维码 “国家企业信用 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 备案、许可、监 管信息。	
915301023292863842		(副本) 副本编号: 1-1			
名称	昆明卓盈商务咨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壹佰万元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成立日期	2015年02月06日		
法定代表人	王国	营业期限	2015年02月06日至 2025年02月06日		
经营范围	商务信息咨询; 市场调查; 企业管理咨询; 互联网数据服务; 数字内容服务; 计算机系统集成及综合布线; 计算机软硬件的开发及应用; 互联网信息服务; 检测服务; 企业营销策划; 企业形象设计; 组织文化艺术交流活动; 承办会议及商品展览展示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五华区人民中路149号吴鑫堡湖城1幢14楼1408室				
登记机关				2020 年 月 日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yn.gsxt.gov.cn>

请于每年1月1日-6月30日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云南)报送上一年度年报并公示, 当年设立登记的, 自下一年起报送并公示。逾期未年报的, 将依法处理。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2023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 项目廉政合同

根据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政策，为确保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过程中的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争优创优、干部廉洁，甲乙双方签定廉政合同。

一、甲方不得接受乙方请吃、请玩；不得接受乙方赠送的礼品、礼金和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及其他支付凭证；不得接受乙方任何好处费及回扣；不得向乙方报销任何由甲方支付的费用；不得借用、租用乙方的交通、通讯工具等物品；不得参加乙方举行的任何祝贺庆典活动。

二、甲方工作人员的配偶、子女，不参与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活动；不得向乙方推荐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人员。

三、甲方人员向乙方索贿，经乙方或其他线索检举，被纪检监察机关立案查处认定的，由此产生的办案费用由甲方（索贿方单位或个人）承担。不论举报甲方或乙方的贿赂行为的举报人，经查证属实，可由查办案件的机关（单位）依照规定给予奖励。

四、乙方不得以任何形式邀请甲方人员吃、玩或向甲方赠送礼品、礼金、各种有价证券、信用卡及其他支付凭证或物品。如有违反，由有关行政主管部门对乙方给予扣减应付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费的 3%，或者中止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委托服务合同。并视情节轻重，对乙方决策人和经办人以及

人以及甲方接受人员给予批评教育、党纪政纪处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五、乙方在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中贿赂甲方人员，被纪检监察机关或司法机关立案查处的，甲方有权中止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委托服务合同。由此给甲方造成的损失以及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可在 2023 年安宁市残疾人基本状况调查工作项目服务费中扣除。

六、甲乙双方人员赠送、贿赂、接受或索要钱物的行为，如果一方发生，另一方当事人应立即主动报告本单位领导和纪检监察机关或向检察机关举报。对不主动报告情况的有关人员，一经查出，必须视情节轻重给予批评教育、党纪政纪处分、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七、此合同一式六份：甲乙双方各持三份，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八、此合同自双方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公章后即生效。

甲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朱云豪

项目负责人（签字）：刘凡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16 日

乙方：（盖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王治国

项目负责人（签字）：杨坤

签订日期：2023 年 11 月 16 日